

中共曲阜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曲师大党办字〔2018〕13号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关于印发《〈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重点任务分工》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党政各部门、各单位：

为深入推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曲师大委字〔2017〕58号）的贯彻落实，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重点任务分工印发给你们，请根据分工要求，由牵头单位（“责任部门”一栏中第一位为该任务牵头组织单位）会同相关部门，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2018年3月12日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重点任务分工

序号	任务清单	责任部门	备注
1	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制定完善校院两级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全校理论学习制度,定期分层次举办学习研讨班、座谈会、交流会,引导师生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同时使师生中的先进分子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	宣传部	
2	坚持做好领导干部、师生党员和高层次人才在线学习,办好网上党校、团校,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研讨班,深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宣传。	组织部 教师工作部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	
3	对接山东省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计划,重点支持一批大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社团建设,更好发挥理论学习骨干的引领作用和学生理论社团的带动作用。大力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遴选一批团干部、青年教师和大学生进行重点培养,在青年教师和学生中培养一大批政治骨干,发挥好他们的示范带头作用。	团委	
4	加强“山东省理论大众化示范点”建设,充分发挥我校教师讲师团和学生宣讲团理论宣传教育的重要作用,积极扩大校内外理论宣讲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宣传部 马克思主义学部	

5	<p>认真落实中央、省委组织的社科理论骨干和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活动,进一步突出社科骨干在理论学习宣传教育、辐射带动中的骨干优势。</p>	<p>宣传部 社会科学处</p>	
6	<p>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贯穿结合融入、落细落小落实,综合运用教育教学、实践养成、文化熏陶、制度保障、研究宣传等多种方式,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校园日常化、具体化、形象化、生活化,引导师生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教育,加强民主团结进步教育、国家安全教育、科学精神教育,纳入日常课程体系。</p>	<p>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 研究生处 团委</p>	
7	<p>以诚信建设为重点,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提升师生道德修养。组织“师德讲坛”,开展“育人先锋”宣传,评选“优秀教师”、“优秀学生”等活动,发挥先进、模范、榜样群体的示范引领作用。特别关注优秀青年典型,通过青春故事分享交流等形式,推动校园青年典型的事迹和精神广泛传播,引导青年师生形成向上向善的精神力量,做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p>	<p>宣传部 教师工作部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工会 团委</p>	
8	<p>围绕教材、教师、教学,坚持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有机结合,进一步加强我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主渠道作用。大力推进我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力争在教材体系、课程体系、教学方法手段和学生考核与评价方式等方面有新突破,不断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吸引力、说服力和感染力。</p>	<p>马克思主义学部 教务处</p>	

9	<p>加快构建既能对接省级形势与政策课数字教学平台，又符合我校实际的形势与政策课教育教学模式，积极争取参与开发具有山东特色的“新形势、大政策”系列课程，参与研究编写体现山东省情的形势与政策课系列教材。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形势与政策课建设，在改革创新教育教学模式上花大力气，在提高教育教学实效上下真功夫。坚持实行集体备课制度，整合优势资源，对重点难点问题进行联合教学攻关。设立名师工作室，围绕名师组建团队，发挥名师示范引导作用，凝聚扶植效应，推进教学规范化、规模化和高水平建设。</p>	<p>马克思主义学部 教务处</p>	
10	<p>重视以问题为导向开展教学，教师针对具体问题开展主题式教学、专题式教学、订单式教学。加强实践教学，健全现场教学、经费支持、组织保障、考核评价等方面的工作机制，切实提高实践教学效果。建立一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思想政治工作专职队伍的实践研修基地，加大实践研修力度。对接山东省德育综合改革计划，重点建设一批校外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p>	<p>马克思主义学部 教务处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p>	
11	<p>紧紧围绕深化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教育教学和研究宣传的根本任务，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规范化、专业化建设，完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加大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在山东省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人才、泰山学者工程和高校青年教师成长计划等人才评选项目中，不断增加我校教师入选数量。</p>	<p>马克思主义学部 人事处 人才工作处 教务处</p>	
12	<p>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省市两级党委宣传部与高校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计划，进一步加大政策、经费支持力度，提高建设质量，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研究、宣传、人才培养的坚强阵地，把马克思主义学院打造成省内一流、国内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学院</p>	<p>马克思主义学部 宣传部</p>	

13	<p>加大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重点建设力度，优化学科布局，完善学科体系。在巩固原有优势人文社科学科的基础上，根据学校学科建设发展规划，贴合国家和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发展规划布局，加快建设具有儒学特色、齐鲁气派、曲师风格的一流哲学社会科学，力争在山东省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建设和新型高校智库建设项目中有所建树。对接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计划，努力建设 2—3 个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p>	<p>社会科学处 研究生处</p>	
14	<p>优化以宪法教育为核心的法治教育体系，开设宪法和公共法律选修课，建设一批宪法和法律精品课程，遴选一批法治教育名师进行重点培养，落实省市宣传部、政法部门与学校共建新闻学院、法学院计划。</p>	<p>教务处 法学院 传媒学院</p>	
15	<p>进一步规范我校哲学社会科学教材选用，核心课程教材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p>	<p>教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部</p>	
16	<p>制定引进教材选用管理办法，完善引进教材选用备案制度和审读制度，加强教材进口管理。强化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的导向与质量把关，加强对教材选用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违规处理。</p>	<p>教务处</p>	
17	<p>大力推进学科专业德育，深入挖掘和利用其他各类专业课蕴含的德育要素，实现专业教育与德育的有机融合、相辅相成。加强通识教育，适度增加课时学分，提高课程质量，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学科专业特点，强化通识核心课程体系建设，培养大学生拥有共同的价值认识、文化共识和精神素质。培育选树一批学科育人示范课程。</p>	<p>教务处</p>	

18	坚持政治标准和学术标准相统一，建设科学权威、公开透明的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价体系。加快建立健全具有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评价标准，完善科研成果评价办法，规范学术评价方法，切实纠正少数学术评价中模糊正确价值取向、淡化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倾向问题。	社会科学处	
19	积极鼓励扶持广大专业和非专业教师、管理人员参与国家级、省级和校级各类思想政治工作相关的课题申报研究项目，推出一批水平高、引领性强的研究成果，为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提供理论支持和决策依据。	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社会科学处	
20	鼓励引导支持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组织承办国际和国内高层次学术会议、论坛、研讨会及报告会。实施重点学术著作出版资助计划，资助出版一批由我校学者牵头的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哲学社会科学著作。	社会科学处	
21	办好学术期刊，推出一批思想政治教育研究高水平成果。	期刊中心	
22	延揽集聚高端哲学社会科学人才，建成一支能够支撑和引领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发进步的高水平人才队伍。	人才工作处 社会科学处	
23	进一步提高学校学术委员会建设水平，把政治立场和思想政治表现作为遴选成员的底线要求，在校党委领导下发挥好学术委员会的作用。培育选树一批科研育人示范项目、示范团队。	科技处 社会科学处	
24	遵循实践育人规律，积极构建“实践教学、社会实践、创新创业教育、军事训练”有机结合的实践育人格局。	教务处 研究生处 学生工作处 团委	

25	系统设计实践育人教育教学体系，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增加实践教学比重，贯彻落实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总学分(学时)15%、理工农医类专业不少于25%的要求。制定社会实践活动年度计划，纳入学分管理，广泛开展特色鲜明的主题实践活动，深化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确保每一位大学生都有机会参与。落实大学生创业优惠政策，组织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学校每年择优支持100项左右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p>教务处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p>	
26	增强军事训练实效，强化学生国防意识。制定完善教师实践育人的政策，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促进教学和科研紧密结合、学校和社会密切合作。进一步加强与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沟通联系，努力扩大青年教师社会实践锻炼和大学生实习实训规模，建立青年教师和大学生实践锻炼长效机制。	<p>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 国内合作处 团委</p>	
27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建设，培育建设一批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实习实践示范基地。	<p>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p>	
28	深入实施“文化立校”战略，将以儒家文化为重点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纳入学校整体规划，落实到课程、教材、教法、评价各环节，融入到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各方面，贯穿到学生学习、实践、生活全过程。	<p>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发展规划与政策研究室 教务处 研究生处 后勤管理处 团委</p>	
29	着力打造“儒学+”育人特色亮点，实现儒家文化与学校德育的有机融合，筑牢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传统文化根基，打造学校德育工作特色品牌。	<p>教务处 研究生处 学生工作处 团委</p>	

30	以教育部设立国学本科专业为契机，增设儒学及传统文化相关专业。打造独具特色的以儒学为核心内容的大学通识教育课程，建设好儒学校本课程模块。设立儒学及传统文化教改立项，实施儒学精品教材研发计划，出版精品儒学系列教材。	教务处	
31	加强涉外专业教师培养，开发建设一批新的双语课程，培养既具有深厚传统文化基础又能通晓语言、适应中华文化“走出去”战略的新型人才和师资，着力塑造学生特色鲜明的精神气质和文化品格，提升人才培养的核心竞争力。	教务处 国际交流合作处	
32	组织开展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戏曲进校园、论语大会、国学达人挑战赛等活动，邀请传统文化名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进校园进课堂，推出一批以孔子和儒学为重点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线开放课程。	团委 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	
33	继续开展好“孔子文化月”等主题教育活动，鼓励大学生开展经典朗诵比赛、书画大赛、传统文化经典话剧、小剧场话剧表演等，开展大学生“经典·青春”读书月主题活动，鼓励大学生每学期自主学习一本传统文化经典著作，把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鼓励大学生以班级、社团或宿舍为单位，定期开展传统文化学习沙龙或读书会活动，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亲近经典、学习经典、感悟经典。在“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中，增加传统文化创新创业项目比重，培养大学生文化创新意识。	团委 学生工作处	
34	打造传统文化特色网站，引导制作适合互联网、手机等新兴媒体传播的传统文化精品。	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团委 网络信息中心	

35	充分利用长征干部学院、临沂红色教育基地、胶东党性教育基地等省内外资源，加强对广大师生的红色革命文化教育。深化中国共产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	组织部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	
36	充分利用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家公祭仪式等组织开展主题教育，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不断汇聚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力量。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	
37	深入挖掘以“韧性”“睿性”“德性”为核心的曲园精神，进一步凝聚形成具有时代气息和学校特色的校风、学风、教风，强化校训校歌校史育人功能，统筹推进底蕴深厚、特色鲜明、师生公认的曲园制度文化、学术文化、物质文化、环境文化、行为文化、形象文化和网络文化建设，塑造体现民族特点、时代特征和学校特色的社会主义大学文化。	宣传部	
38	强化校园文化的育人功能，精心设计一批内涵丰富、格调高雅、富有特色的校园文化活动，提升校园文明程度，引导大学生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继续实施校园文化精品、特色活动、创新活动建设项目，重点培育和建设 15 个左右有较大影响、示范性强的校园文化品牌，全力打造 1-2 个在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的校园品牌活动，充分发挥学生社团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团委	
39	做好省级、国家级文明校园创建活动。	宣传部	
40	建设好利用好学校图书馆、校史馆以及中国教师博物馆等资源，充分发挥滋养心灵、凝聚人心的作用。	图书馆 博物馆	

41	重视与学校相关的重大节日、纪念日活动，把开学典礼、毕业典礼、校庆纪念日确定为学校重大活动，由学校统筹组织，有关部门形成合力，把这三个活动办成隆重热烈、具有教育意义和影响力的活动。	党委办公室	
42	建设好山东省高校大学文化研究教育基地。创建山东省高校校园文化品牌建设项目，冲击全国高校校园文化品牌建设项目。	宣传部 教务处 学生工作处 团委	
43	对接山东省网络思想政治教育行动计划，加强“易班”平台建设，全力打造曲园“易班”特色品牌；加强“两微一端”建设，不断拓展网络平台，努力丰富网络内容；开展“大学生网络文化节”“网络思政优秀作品推选展示”等网络文化建设活动，创建一批网络名站名栏、网络文化工作室，推广展示一批“网络名篇名作”。	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团委 网络信息中心	
44	完善舆情信息员队伍、各类信息报送队伍，建强网络队伍，净化网络空间。	宣传部 保卫处 网络信息中心	
45	探索出台网络文化成果评价办法，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教师职称评聘条件、岗位考核等评价标准体系和师生评奖评优的重要依据。	人事处 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 科技处 社会科学处	
46	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引导师生强化网络意识，树立网络思维，提升网络文明素养，创作网络文化产品，传播主旋律、弘扬正能量，守护好网络精神家园。	宣传部 网络信息中心 学生工作处 团委	

47	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推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现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网络全覆盖，积极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辅导，促进大学生身心和人格健康发展。	学生工作处	
48	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坚持人文关怀与心理疏导并重，建立健全校院班三级心理健康工作体系，加大经费投入，加强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队伍建设，逐步达到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配备心理健康教育专业教师、至少配备 2 名专业教师的要求，深入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	学生工作处 人事处	
49	对接山东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示范中心建设计划，逐步完善预约等候室、个体咨询室、团体辅导室、心理测评室等心理健康教育场地，重点建设一批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示范中心。努力实现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全覆盖，着力培育师生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师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	学生工作处 后勤管理处	
50	以贯彻落实大学章程为抓手，着力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构建顺应时代发展需要、适应高等教育发展规律、符合学校发展实际的现代大学制度，进一步提升学校管理的科学化、现代化水平。重点在全面贯彻落实大学章程，优化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推进学校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上发力。	发展规划与政策研究室	
51	认真贯彻曲阜师范大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宣传部	

52	加强对校内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情况的监督检查。实行校、院党组织书记抓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述职评议考核制度，考核结果和有关情况作为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和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执行党的纪律情况监督检查范围，对履行职责不力、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长期薄弱的，追究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领导责任。	纪委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53	大力传承弘扬优良校风学风，着力推进零手机、零旷课、零作弊、零教学事故“四零课堂”建设。	教务处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	
54	把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作为教学基本要求，健全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完善课程设置管理制度，建立课程标准审核和教案评价制度，落实校领导和教学督导听课制度。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考核、教材使用、教学过程监督制度。	教务处 教学研究与评估中心	
55	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对在课堂教学中传播违法、有害观点、不听教育劝阻的，视情节予以调离、解聘；对散布反动言论、编写制作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或从事非法活动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宣传部 教师工作部 教务处 社会科学处 纪委办公室 组织部	
56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聘用外籍人员担任教师。	人事处 国际交流合作处	
57	规范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管理。严格按照“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督”的原则，切实落实举办各类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一会一报”制，由校党委统一领导、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党委宣传部门统筹管理、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分工协作，对场地、人员、内容等各个环节严格把关。	宣传部 社会科学处 科技处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	

58	加强对校内出版物、校报校刊编辑部、校内广播站及出版物销售和印刷复印场所的管理，加强学校图书馆订购境外书报刊和学术文献数据库、接受捐赠境外出版物的管理，加强对各种读书会、学术沙龙的引导和管理，绝不给违法、有害言论提供传播空间。	宣传部 保卫处 图书馆 期刊中心	
59	依法加强对境外资金和非政府组织资助的监管，规范接受资助审批程序，建立接受资金资助安全风险评估机制，严密防范和坚决抵制境外非政府组织利用讲学、邀请访问、学术交流、培训、项目合作等名义从事渗透破坏活动。	财务处 统战部 国际交流合作处 保卫处	
60	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原则，严禁在校内传播宗教、发展教徒，严禁在校内设立宗教活动场所、建立宗教团体和组织、举行宗教活动、散发宗教类出版物及宣传品。加强校园反邪教宣传教育工作，及时发现和制止有关邪教活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相关人员。	保卫处 统战部	
61	加强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坚决制止宗教极端、暴力恐怖思想传播活动，对涉嫌违法犯罪活动的及时上报公安部门，坚决依法打击，对参与一般活动的要进行教育转化。	保卫处 学生工作处 团委	
62	加强宗教学学科专业教学科研机构管理，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开展宗教学研究。	教务处 社会科学处	
63	尊重学生主体地位，加强人文关怀，建立符合校情的学生利益诉求表达、利益协调、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权益保障等机制，在平等沟通、民主讨论、互动交流中进行思想引导。	学生工作处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团委	
64	在后勤保障服务、图书资料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安全保卫服务、综合信息服务等各类服务工作中，加强监督考核，落实服务目标责任制，把服务质量和育人效果作为评价服务岗位效能的依据和标准。选树一批服务育人先进典型模范，培育一批学校服务育人示范岗。	宣传部 相关服务单位	

65	<p>加强资助工作的顶层设计，健全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建立家庭困难学生档案并进行动态追踪，出台针对会不同类别的困难学生资助标准，建立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在困难学生补助、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等工作中，做到所有资助项目、所有申请条件、所有评审过程、所有资助结果“四公开”。</p>	<p>学生工作处 教务处 研究生处</p>	
66	<p>通过自强之星、学习之星等评选表彰活动，把“扶困”与“扶智”、“扶困”与“扶志”结合起来，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着力培养受助学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p>	<p>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团委</p>	
67	<p>全面落实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通过开展模范支部、育人先锋等评选活动，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培养选树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p>	<p>组织部</p>	
68	<p>发挥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等组织的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各项工作和活动，促进师生全面发展。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p>	<p>工会 团委 学生工作处</p>	
69	<p>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结合教育信息化，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尽快接入山东省以思想教育功能为核心的大学生网络互动社区，为青年学生提供教育教学、生活服务、文化娱乐等一站式服务。根据不同网络平台、不同网络社群的特点，制定专门的思想政治工作方案，形成覆盖面广、传播力强的新媒体矩阵。</p>	<p>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团委 网络信息中心</p>	

70	加强校园网站建设，制定网上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规程，建立协同联动的舆论工作模式，汇集研判网上师生思想动态，及时发现处置网上不良信息。	宣传部 保卫处 网络信息中心	
71	加强网络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建立校园网络使用实名登记制度和可追溯制度，形成迅捷、管用的网络信息内容监管机制，引导广大师生带头坚守法律法规底线、社会主义制度底线、国家利益底线、公民合法权益底线、社会公共秩序底线、道德风尚底线和信息真实性底线。建立跨部门沟通协作机制，形成网络管理合力。	网络信息中心 保卫处	
72	进一步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建立中青年教师社会实践和校外挂职制度，促进教学与实践结合，实行学术安全培训制度，定期对全体教师特别是新聘用教师、青年教师、回国留学人员、出国访学教师加强培训。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组织部 宣传部 人才工作处 教务处	
73	大力培育领军人才，加大对思想政治教育相关领域高层次人才倾斜支持力度。加大培养培训力度，遴选骨干队伍参加海内外访学研修、在职攻读博士学位。强化项目支持引领，对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	宣传部 组织部 人事处 人才工作处 学生工作处 马克思主义学部	
74	认真落实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对接山东省师德建设计划，组织开展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师德标兵、师德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推动形成崇尚精品、严谨治学、注重诚信、讲求责任的学术品格和优良学风。	宣传部 人事处 工会	
75	推行新入职教师始业教育与入职宣誓制度和教师荣休制度，完善教育引导、制度规范、监督约束、查处警示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人才工作处	

76	将师德规范要求融入人才引进、课题申报、职称评审、导师遴选等评聘和考核各环节，实施师德“一票否决”。完善教师评聘考核体系，在教师年度考核、职务职称评聘、评优奖励中，把思想政治表现和课堂教学质量作为首要标准。	人事处 人才工作处 社会科学处 教务处 研究生处	
77	加强教师教育管理和纪律约束，建立教师流动和退出机制，对违反法律法规、校纪校规的，依法依规及时处理。	人事处 纪委办公室 组织部 教务处	
78	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严格聘用程序，规范聘用合同和入职程序，探索教师定期注册制度。	人事处 人才工作处	
79	完善外籍教师和海外引进人才招聘用管理办法，把好办学国际化进程的导向。	国际交流合作处 人事处 人才工作处	
80	增强课堂教学权重，引导教师将更多精力投入到课堂教学上。建立多元主体评价机制，以学生评教为基础，综合教学督导人员、同行专家和管理人员评教结果，形成对教师师德和教学质量的考核评价结果，与岗位聘任、年度考核、评优评奖等挂钩。	教务处 教学研究与评估中心	
81	严格落实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教师、管理人员的双重身份，探索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和保障激励机制，实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推进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逐步落实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和党务工作人员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1%、每个学院至少配备1至2个专职组织员的要求。	人事处 组织部 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研究生处	

82	加强专职辅导员和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选聘，逐步达到专职辅导员岗位师生比不低于1:200、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要求。	人事处 学生工作处 马克思主义学部	
83	设立专职辅导员绩效工资专项，用于提高专职辅导员绩效工资水平，完善辅导员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和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将考核结果与绩效工资分配挂钩。	人事处 学生工作处 财务处	
84	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建设，培养一批在全省有一定影响力的业务骨干和领军人物。	马克思主义学部 学生工作处	
85	进一步深化专兼职辅导员和班主任“两结合”工作，选聘校内优秀党政干部或名师兼职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推进全员育人。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经历并考核合格。	学生工作处 人事处 组织部	
86	完善考核奖惩办法，切实落实研究生导师对研究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首要责任。	研究生处	
87	加强共青团组织建设，创新载体方式，将政治引领贯穿共青团各项工作和活动。进一步优化完善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思想引领体系，以弘扬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为特色的文化育人体系，以知行合一为目标的创新实践体系，进一步强化具有厚重历史底蕴和鲜明特色的曲园文化。	团委	

88	加强学生会、研究生会自身建设，强化自我建设和自我管理，服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全面发展。加强对学生社团的管理、引导、服务和联系，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完善大学生社团登记和年检制度，规范日常活动，实现健康有序发展。	团委 研究生处	
89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活动等要经党委集体研究决定。	组织部 党委办公室	
90	完善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例会制度，定期召开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校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研究一次思想政治工作，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1名党委副书记分管思想政治工作，1名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结合业务分工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每位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每学期至少给自己联系的单位师生讲一次思想政治理论课或作一次形势政策报告。	党委办公室	
91	根据上级关于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的部署，落实“组织部长、宣传部长、统战部长担任党委常委”要求。	组织部	
92	成立校党委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任组长，分管思政工作的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加强思政工作的顶层设计和统一领导。	宣传部	
93	建强党委教师工作部，统筹做好教师思想教育和管理服务管理工作。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94	强化思政研究中心建设，更好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科学研究、决策咨询、教学指导、督导评估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宣传部	
95	各学院(部)领导班子每年至少研究一次思想政治工作，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落实学院(部)领导班子成员思想政治工作责任，每位领导班子成员每学期至少给自己联系的年级或班级师生讲一次思想政治理论课或作一次形势政策报告。	组织部	
96	进一步加强学院(部)党委领导班子建设，推行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党员院长一般应同时任学院(部)党委副书记，党员副院长一般应进入学院(部)党委领导班子。学院(部)党委书记、院长一肩挑的，要配备1名专职常务副书记。	组织部 各学院	
97	进一步明确学院(部)党委书记、院长工作职责，规范完善学院(部)党委会议，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通过学院(部)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健全学院(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提升班子整体功能和议事决策水平。	组织部 各学院	
98	合理设置教师党支部，根据实际需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和学生公寓、社区、社团组织等建立党组织。选优配强教师、学生党支部书记，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	组织部 各学院	
99	对接山东省基层党组织建设计划，遴选一批优秀教师党支部、优秀学生党支部进行重点建设，遴选一批优秀党支部书记进行重点培养，重点支持一批基层党建项目和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组织部	

100	<p>建立健全多渠道、多层次的思想政治工作经费保障机制，要把思想政治工作经费列入预算，逐步加大投入力度，切实满足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项建设、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心理健康教育等各项工作需要。要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落实学院(部)党组织年度工作经费，在确保每年基本经费的基础上，按照教职工党员每人每年不少于 200 元、学生党员每人每年不少于 100 元的标准配备党建活动经费。</p>	<p>财务处 组织部 宣传部 学生工作处 团委</p>	
101	<p>及时总结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我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形成特色，创出品牌。</p>	<p>宣传部</p>	

注：“责任部门”一栏中第一位为该任务牵头组织单位。

